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西安市雁塔区翠华路小学 的 心理咨询区域改造及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办公桌椅、接待沙发、档案柜、茶几、咨询沙发、茶几、学生课桌椅、教师办公桌椅，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0 人，营业收入为 1,200.2835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万零贰仟捌佰叁拾伍元），资产总额为 3,007.3097 万元（大写：叁仟零柒万叁仟零玖拾柒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心理测评系统、无声挂钟、心理干预与冲突化解套装、心理VR减压系统（核心产品）、沙具、智能呐喊宣泄系统喊系统、团体心理活动箱、心理健康课教案工具箱-小学版、心理挂图、配套课程，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山东心悦灵科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3 人，营业收入为 1,554.22 万元（大写：壹仟伍佰伍拾肆万贰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 865.48 万元（大写：捌佰陆拾伍万肆仟捌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红外智慧黑板、视频展台，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安徽智慧皆成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5 人，营业收入为 227,953 万元（大写：贰拾贰亿柒仟玖佰伍拾叁万元），资产总额为 255,675 万元（大写：贰拾伍亿伍仟陆佰柒拾伍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4. 心理咨询区域改造，属于 建筑业 行业；制造商为 西安创源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0 人，营业收入为 1,200.2835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万零贰仟捌佰叁拾伍元），资产总额为 3,007.3097 万元（大写：叁仟零柒万叁仟零玖拾柒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陕西泽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8月4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